

证券代码：832968 证券简称：东软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股东利益及公司发展需要。公司董事会对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倪丽丽、蔡华

2025 年 11 月 28 日